

114年1月臨櫃關懷攔阻案例

壹、攔阻成功

一、案情摘要

案情發生於114年1月22日，一名民眾至金融機構稱要辦理臨櫃匯款業務，該行行員及協理受理匯款單後，發現其所匯款金額龐大，且所欲匯款之帳戶經照會後發現有異常交易情形，因此認為該民眾應是受騙，立即進行關懷提問並通報轄區派出所到場協助，員警到場後，該民眾向警方及行員表示接獲自稱檢察機關人員來電，稱該民眾名下帳戶因涉及詐欺案件，需要檢查其名下帳戶資金來源，並告知該民眾會派員陪同民眾至金融機構辦理，民眾便依該假專員指示前往金融機構欲匯款至其所提供之可疑帳戶，民眾於辦理匯款時，該假專員聽聞行員要報警便倉皇離去。員警到場檢視該民眾提供之手機內容，發現該民眾顯遭詐騙集團以「假冒機構(公務員)詐財」手法實施詐騙，遂以實際案例加以勸導，成功攔阻民眾遭詐騙。

二、成功攔阻原因

- (一)行員即時反應：該行行員有落實進行關懷提問，當發現民眾匯款金額龐大，立即通報轄區警方，並聯合到場員警告知詐騙手法樣態，並以實際案例勸導民眾，共同攔阻民眾遭詐騙。
- (二)與金融機構建立良好聯繫管道：本局每月均會前往金

融機構辦理攔阻演練宣導，提供民眾常見規避關懷提問理由及遭詐徵候樣態，協請行員落實關懷提問，遇有民眾疑有遭詐特徵或所匯入帳戶金流顯有異常，應立即通報警方派員到場協助了解，第一時間攔阻民眾遭詐騙或查緝車手。

貳、攔阻失敗

一、案情摘要

一名民眾於113年9月在 Facebook 得知投資廣告訊息，點擊廣告後加入對方 LINE 暱稱「卓越創想助理吳欣雅」，隨後「卓越創想助理吳欣雅」向該民眾誑稱跟隨群組投顧老師操作保證獲利、穩賺不賠，被害人不疑有他，依照「卓越創想助理吳欣雅」指示匯款至指定之金融帳戶共計19筆，直到該民眾家屬接獲警政機關來電告知渠匯款帳戶為異常帳戶疑似遭到詐騙，該民才驚覺受騙至派出所報案，共計損失新臺幣（以下同）2億833萬元。

二、未成功攔阻原因

- （一）本案被害人分別於113年9月至114年1月間前往金融機構臨櫃匯款共計19筆，共計損失2億833萬元。
- （二）本案經詢報案人家屬，金融機構行員有進行關懷提問並詢，問匯款用途，惟被害人向金融機構行員佯稱是裝潢、借貸款項用途，故未通報員警前往攔阻，導致多次匯款皆未攔阻成功。